关于《加快推进郑州市2023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和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的意见》的起草说明

郑州市农村工作委员会

根据《河南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实施意见》（豫农文〔2022〕5号）《关于印发郑州市2023年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郑办〔2023〕28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市农委组织起草了《关于加快推进郑州市2023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和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的意见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 一、起草过程

为进一步防治农药包装废弃物和废旧农膜污染，改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，加快推进我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和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工作，落实《河南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实施意见》（豫农文〔2022〕5号）《关于印发郑州市2023年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郑办〔2023〕28号）的文件要求，结合郑州市实际，出台此意见。

二、主要依据

1.《河南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实施意见》（豫农文〔2022〕5号）

2.《关于印发郑州市2023年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郑办〔2023〕28号）

三、主要内容

本规范性文件主要包括指导思想、目标任务、重点工作、保障措施四个方面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“白色污染”治理的总体要求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打好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策部署。

（二）目标任务。明确到2023年底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70%以上，废旧农膜回收处理率达到97%以上。

（三）重点工作。包括明确回收处理范围、明确回收处理主体、建立回收处理体系、建立监测制度，提升监测预警能力、安全无害贮运、推动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、加强源头治理、加强监督管理

（四）保障措施。为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，制定了加强组织领导、强化责任意识；加强宣传教育、营造舆论氛围；加强政策支持；加大保障力度等四项保障措施。

2023年5月29日